

# 財務委員會 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討論文件

2017 年 6 月 14 日

## 總目 49－食物環境衛生署

### 分目 000 運作開支

請各委員向財務委員會建議，在食物環境衛生署開設下述首長級編外職位，由財務委員會批准當日起生效，為期 5 年－

####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

(首長級薪級第 2 點)(161,450 元至 176,550 元)

## 問題

公眾街市與市民生活息息相關，但當中許多街市由於設施極為陳舊過時，加上根深蒂固的管理問題，因此未能很有效地發揮其切合市民需要的功能。為善用珍貴的土地資源和更能切合社區的需要，我們確有需要作出全面檢討，從而活化和現代化這些街市的硬件、營運和管理。

## 建議

2. 我們建議在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開設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由財務委員會(下稱「財委會」)批准當日起生效，為期 5 年，負責推動就公眾街市的設施和管理作出全面檢討、制訂整體策略和行動計劃，以及監督落實有關改善措施。

## 理由

### 顧問研究及政策承諾

3. 食物及衛生局(下稱「食衛局」)聘請了顧問，就如何改善公眾街市營運環境進行研究。2015 年 6 月，當局向上屆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轄下的公眾街市事宜小組委員會匯報顧問的建議。顧問挑選了 6 個具代表性的街市<sup>1</sup>作深入研究，並提出具體的改善建議。政府現正分階段跟進各相關街市的具體改善建議，而有關經驗和改善建議也可作為日後改善其他同類街市時的參考。

4. 顧問亦就加強公眾街市的管理提出一些建議，包括管理模式、需加強執法的優先範疇和其他非實體的措施。其中街市檔位未獲物盡其用(例如用作儲存空間)，實不利於公眾街市的興旺，顧問認為需要切實處理。顧問亦提出一些新措施，以宣傳和推廣公眾街市。顧問最後報告的摘要載於附件 1。

附件1

5. 由 2015 年 7 月 1 日起，政府把公眾街市安裝空調系統的租戶支持率門檻由 85% 調低至 80%。食環署已諮詢沒有空調設施的街市<sup>2</sup>的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下稱「諮詢委員會」)，結果共有 27 個街市／熟食中心／熟食市場的諮詢委員會支持向租戶進行問卷調查。至今共有 11 個街市及／或熟食中心已達到 80% 的支持率門檻。

6. 《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指出，「政府將在新發展區興建具規模的公眾街市，並初步已在東涌新市鎮擴展區及洪水橋新發展區物色合適地點，並會繼續研究在其他新發展區尋找合適地點。我們也會繼續改善現有多個公眾街市的硬件，包括重置、重新設計和更新設施等，我們亦會陸續為已獲得絕大部分租戶支持的街市安裝冷氣……我們會致力推動硬件和管理的同步提升，以期活化和現代化有關街市的營運和管理，確保改善措施的可持續性。」

---

<sup>1</sup> 該 6 個街市為駱克道街市、牛池灣街市、雙鳳街街市、荃灣街市、榮芳街街市和油麻地街市。

<sup>2</sup> 不包括在早前進行問卷調查時已達到支持率門檻的街市，以及環境不適合加裝空調系統(例如位處戶外環境)的街市。

### 全面檢討的需要

7. 顧問亦提出了較長遠的建議，就加強公眾街市的興旺程度展示了大方向，當中指出潛在的挑戰，以及在管理和硬件方面可予以檢討和可能作出改善的範疇，例如街市佈局、檔位設計，以及公眾街市現行諮詢機制的組成和運作。《二零一七年施政報告》所載列的承諾既進取，亦影響深遠。推動顧問建議和跟進政策承諾，需有全面檢討作為可靠的基礎，以有系統地制訂具體有效的措施，從而改善公眾街市的設施和管理，以及持續作出改善。由於當中涉及眾多範疇和不同利益的持份者，處理相關政策議題、籌劃、協調、推行和諮詢持份者等事宜均需首長級人員的高度參與。

8. 在管理工作方面，我們必須制訂全面策略和整體措施，以解決眾多根深蒂固的問題。就此，我們需要全面檢討管理模式、執法策略、對租戶的支援措施，以及可讓相關持份者參與的機制。在超過 100 個公眾街市／熟食市場當中，無論設計、硬體條件／限制、興旺程度、所屬區域的人口組合、行業組合、租戶取態、人流、社區需求、易達程度和周邊地區的競爭等各方面均存在極大差異。要制訂既公平一致，亦可適用於不同情況的街市的適當策略和措施，這些因素都必須在考慮之列。這將涉及持份者的參與、進行案頭研究、並參考持份者的意見和研究結果以探討各種可行的管理模式、識別政策方案、在不同持份者的利益之間取得平衡等，當中涉及的政策領域和事項既多樣化又複雜。我們亦須緊記，儘管這檢討的總體目標是把街市的營運現代化及活化，從而使社區獲益，但所帶來的改變可能會衝擊街市不同方面的運作，最終影響各持份者，因此過程會相當複雜，需要平衡各方利益，並排難解紛。為此，我們需要成立一支專責隊伍，由 1 名職級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人員領導，統籌有關檢討，並監督各項改善建議的推行情況。

9. 在硬件方面，大部分公眾街市均在上世紀九十年代中期以前落成。這些舊式街市建築物的設計和布局，既無預留位置以供加裝空調設施，亦不符合現今街市的營運需求，並且通常缺乏足夠的電力負荷量及／或所需的空間和通行高度，難以加設機房、電力變壓房和管道設施。為了解決這些問題，永久關閉部分檔位，以騰出空間容納所需設備，是可行的辦法之一，但租戶往往強烈反對這個做法。此外，加裝工程亦無可避免會阻礙租戶經營和公眾街市運作，有關工程通常涉及較長時間封閉部分或整個公眾街市(視乎街市的個別情況而定)。因此，更有效的方法是成立一支專責隊伍，由職級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首長級人員領導，以推動有關項目，並與各相關部門和持份者緊密協調，就遇到的各種問題制訂最適切的解決辦法。

10. 此外，由於人口變化、新發展／重建計劃和其他新鮮糧食店帶來的競爭，某些公眾街市日漸失去吸引力，以致人流減少和使用率偏低。視乎檢討的結果，我們有需要制訂合適的策略和實施計劃，把使用率偏低的公眾街市活化和現代化，以善用土地資源和更妥善切合社區的需要。在這方面，我們亦需要有職級屬首長級薪級第 2 點的人員參與，以確保盡量減少在過程中對街市租戶和市民造成的不良影響。

### **建議在食環署開設 1 個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

11. 考慮到上述檢討需處理錯綜複雜、具政治性，以及與利益相關的議題，由歷任政府不同部門崗位、具豐富政策及行政經驗，以及具多方面管理識見的一般職系首長級人員領導上述檢討，會是最佳人選。帶領上述檢討的人員應能從多角度處理問題，並有技巧地平衡不同人士的意見和利益，才能令檢討得出最理想的成果。因此，我們需要 1 名具備所需領導才能、行政經驗、策略識見和政治才幹而職級屬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的首長級人員，領導新的專責隊伍，並就公眾街市的設施和管理推動全面檢討、制訂整體策略和推行計劃，並監督落實改善措施。

12. 至於擬議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的開設期，我們預計最少需時數年，方可完成多項工作，包括就公眾街市的設施和管理制訂主要改善方案的策略和實施計劃；檢討街市檔位租金及相關收費的政策和調整機制；訂定新公眾街市的設計標準，並在推展各項大型改善工程、活化和整合街市，以及新街市項目上取得良好進展。具體而言，擔任擬議職位的人員會跟進和監督 6 個具代表性街市的改善工程，並逐步開展可使租戶和用戶同樣獲益及可行的冷氣工程(上文第 3 和第 9 段)。該人員又會重新審視可能興建的新街市的設計和佈局，特別是建議在東涌東和洪水橋興建的 2 個新街市(上文第 6 段)，以在不影響檔位營運及陳列貨品以吸引顧客等前提下，加強街市的易達程度和衛生情況。該人員會甄別在策略上需優先處理的使用率偏低的街市、制訂活化和現代化計劃，以及啟動大型工程項目以落實相關計劃(上文第 10 段)。在管理方面，該人員會制訂策略，以加強公眾街市的營運模式，包括執法、街市管理諮詢、推廣等範疇，以及啟動實質工作計劃，以期逐步取得成效(上文第 8 段)。因此，我們建議開設 1 個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為期 5 年，以監督上述工作，並將公眾街市的營運帶回健全及可持續的正軌。擔任該職位的人員會向副署長(行政及發展)負責。該職位的建議職責表和相關組織圖分別載於附件 2 及 3。

### 非首長級人員的支援

13. 擬議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將由非首長級人員組成的隊伍支援，成員包括政務主任、行政主任、衛生督察，以及秘書和文書職系人員。這支專責隊伍的建議組織圖載於附件 4。

### 曾考慮的其他方法

14. 我們曾審慎研究擬議首長級職位的職務可否由現有的相關助理署長分擔。考慮到他們所負責的職務和目前的工作量，以及預計由專責隊伍負責的複雜和繁重的工作後，我們認為難以由現有的助理署長分擔這方面新增的工作而不影響他們執行現時的職務。食環署現行組織圖和相關助理署長現時職務詳情分別載於附件 5 及 6。

### 對財政的影響

15. 按薪級中點估計，擬議開設的首長級編外職位，所需增加的年薪開支為 2,056,200 元，而所需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則為 2,916,000 元。

16. 按薪級中點估計，新專責隊伍內 3 個非首長級新公務員職位(即政務主任職位、環境衛生總監職位和一級私人秘書職位)，所需增加的全年年薪開支總額為 2,397,960 元，所需的每年平均員工開支總額(包括薪金和員工附帶福利開支)則為 2,968,000 元。

17. 食環署已在 2017-18 年度的預算草案預留足夠撥款，支付有關人員編制建議所需的開支，並會在其後年度的預算中反映所需資源。

## 公眾諮詢

18. 我們已在 2017 年 4 月 11 日就擬議開設的首長級編外職位徵詢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的意見。會上委員大致上支持這項建議，同時通過了 2 項議案，分別促請政府檢討公眾街市的定位、管理模式及架構並回應對公眾街市的需求，以及就如何活化公眾街市諮詢持份者。我們就該 2 項議案作出回應(見附件 7)，重申政府致力改善公眾街市的硬件和軟件，令公眾街市更加興旺。我們按計劃進行全面檢討時，會跟進委員關注的事宜。

## 編制上的變動

19. 過去 2 年，食環署在編制上的變動如下－

| 編制<br>(註)      | 職位數目                        |                          |                          |
|----------------|-----------------------------|--------------------------|--------------------------|
|                | 目前情況<br>(2017 年<br>4 月 1 日) | 2016 年<br>4 月 1 日<br>的情況 | 2015 年<br>4 月 1 日<br>的情況 |
| A <sup>@</sup> | 15 <sup>#</sup>             | 15                       | 15                       |
| B              | 308                         | 297                      | 292                      |
| C              | 10 856                      | 10 877                   | 10 876                   |
| 總計             | 11 179                      | 11 189                   | 11 183                   |

註：

A – 相等於首長級或相同薪級的職級

B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以上或相同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C – 頂薪點在總薪級第 33 點或以下或相同薪點的非首長級職級

@ – 不包括根據獲轉授權力開設的編外職位

# – 截至 2017 年 4 月 1 日，食環署並無懸空的首長級職位

## 公務員事務局的意見

20. 公務員事務局支持開設首長級丙級政務官編外職位的建議。該局考慮到有關人員須承擔的職責和掌管的職務範圍，認為擬設職位的職系和職級是恰當的。

## 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的意見

21. 由於擬議的首長級丙級政務官職位屬編外性質，如獲准開設，定當按照議定程序，向首長級薪俸及服務條件常務委員會報告。

-----

食物及衛生局  
2017 年 6 月

## 有關改善公眾街市營運環境的顧問研究

### 報告摘要

#### 序言

1. 食物及衛生局所託進行之顧問研究，其主要目的如下：
  - (a) 就公眾街市現時的功能及定位提供意見；以及
  - (b) 就改善街市的營運環境制訂建議方案<sup>1</sup>，以提升它們的功能和競爭力。

#### 公眾街市的定位及功能

2. 公眾街市將繼續是市民大眾購買新鮮糧食的其中一個主要途徑。對光顧公眾街市的市民而言，這重要功能不容置疑。
3. 顧客及租戶均希望公眾街市既清潔又衛生，提供得體的環境，方便購物；他們未必期望將公眾街市提升至成為過分高檔的購物場所。政府管理公眾街市，有責任令其設施及服務水平達至公眾期望。雖然如此，公眾亦應理解政府亦須確保設立公眾街市所涉及的公共資源(包括土地資源)得以有效地運用。很多公眾街市位置優越，交通便利。如任由街市檔位繼續不獲充分使用，則違背上述原則。
4. 公眾街市，特別是位於受歡迎位置的街市，應至少吸引到合理數量的顧客光顧，以證明有關街市有充分理據佔用匱乏及珍貴的土地資源。

---

<sup>1</sup> 透過研究，歸納出香港公眾街市的整體概況及其所面對的挑戰，包括設施老化、顧客需求和習慣改變，以及來自其他零售店的競爭等。另外，我們根據顧問摘要的要求，(a) 為六個選定街市制訂主要的改善計劃；以及(b)就公眾街市的例行和易於管理的小型工程，以及保育傳統特色貨品攤檔的措施制訂方案。以上制定的改善計劃及措施於將來在其他公眾街市實施改善措施時將作為參考之用。

5. 社會各方都廣泛同意，公眾街市一直為基層市民提供就業機會。然而，當局在出租街市檔位前並未進行入息審查或評估以決定競投人是否符合資格。因此，把公眾街市視作向租戶提供的社會福利並不合適。
6. 公眾街市的租戶可為其商品自由定價。有些意見認為，公眾街市是購買便宜新鮮食物的途徑，有助維持食品價格穩定。提出這意見的人，以此作為爭辯補貼公眾街市運作的論據，因為低廉穩定的售價可使消費者得益。然而，政府對所定價格並無監控，公眾街市不一定以較低廉的價格出售貨品。
7. 若公眾街市設施在公平競爭的環境下租出，作為公共資源使用，或有助推動服務的持續改善，從而提升顧客的滿意度，惠及所有關心公眾街市興旺的相關人士。眾多檔位的租金處於低水平，或是造成街市若干固有問題的原因之一。為更好地管理街市，當局須正視這個問題。

## 公眾街市的改善項目

8. 有些公眾街市具備獨特的優勢，能為顧客營造特別的購物體驗，因此改善街市的設施和購物環境，可帶來顯著效益。
9. 當局昔日興建大部分公眾街市時，首要處理的是盡量把街頭小販遷入街市；此舉亦影響到今天我們看到的公眾街市的設計和布局。
10. 隨着時間過去，不少公眾街市的設施都已老化。然而，租戶的某些固有行為和作業模式(例如非法擴展營業地方、堵塞通道的地面排水渠等)，也使政府難以把街市的硬件保持在合宜妥善的狀況。
11. 透過一套高層次的挑選準則，我們選出 15 個公眾街市作進一步研究：例如，所揀選的街市應(i)有相當規模、(ii)較少顧客光顧、(iii)附近有潛在顧客，以及(iv)較有迫切需要改善。

12. 我們就該 15 個公眾街市進行了問卷調查，以了解相關人士認為各項關鍵因素（包括方便（“就腳”）、檔位狀況、貨品供應、設施、日常管理、宣傳及整體檔戶狀況）的重要性，以及他們對這些因素的滿意度。
13. 這些資料其後有助選定六個街市<sup>2</sup>（大小不同，並位於市區及非市區，以符合其示範作用），並分別為它們制定改善計劃。該六個選出的街市是：
- 荃灣街市；
  - 油麻地街市；
  - 牛池灣街市；
  - 雙鳳街街市；
  - 駱克道街市；以及
  - 榮芳街街市。

## 新設計

14. 我們已根據六個所選定街市的個別情況，為每一個街市擬備一或兩個改善計劃<sup>3</sup>。新建議的設計能改善實際經營環境，以助發揮街市的功能及提升運作效率，並為顧客提供舒適的購物體驗。個別改善計劃的重點總結如下：

- |         |   |             |
|---------|---|-------------|
| ● 荃灣街市  | ： | 重新劃定檔位      |
| ● 油麻地街市 | ： | 活化未予充分利用的空間 |
| ● 牛池灣街市 | ： | 重新連接街市與鄰近地區 |
| ● 雙鳳街街市 | ： | 優化街市的外觀形象   |
| ● 駱克道街市 | ： | 重新調整行業組合    |
| ● 榮芳街街市 | ： | 重新編配布局      |

---

<sup>2</sup> 在報告已詳列以上六個街市的挑選方法。

<sup>3</sup> 部分街市有兩個方案，建議設計方案(1)不涉及減低租出檔位數目，相反，建議設計方案(2)則包括現行檔位數目和位置的更改(如由地面層遷移至一樓，或由通道的中間遷移至通道一端等)。這些新設計可為顧客帶來嶄新的購物體驗。

如要實施改善措施，尤其是建議設計方案(2)的措施，我們須面對一些可預見的挑戰。我們會在下文第 23 至 27 段再探討有關問題。

15. 建議當局重新劃定荃灣街市，把乾貨檔設於一樓，而魚檔將設在街市地下靠近上落貨區的地方；也建議當局於面向眾安街的出入口新設向街的檔位，以增加街市的吸引力。
16. 油麻地街市的新設計，旨在活化使用率偏低的空間，包括街市中庭的空間。街市獨特的外觀，則建議予以保留。
17. 至於牛池灣街市，改善計劃的目標是把街市與附近興旺的購物環境重新連接起來。建議擴大面對金池徑的入口（即顧客使用的主要入口之一），並新設向街的檔位以吸引顧客光顧。建議以玻璃牆取代面向龍翔道的混凝土牆，令該處感覺更開揚。
18. 雙鳳街街市情況尚可，需要進行相對較輕微的改善。建議改矮街市中心位置附近的牆身，使視線更廣闊。另建議翻新街市外牆以吸引途人注意。
19. 駱克道街市位於商業區，建議修訂行業組合以增加彈性。在扶手電梯與面向軒尼詩道入口之間的位置，應加以善用，可開設跳蚤市場／臨時零售店，讓租戶可租用以出售他們在推廣的貨品。另建議將駱克道街市的行業組合變得更多元化，容許出售小食和即食食品以增加彈性。
20. 榮芳街街市會進行改動工程，現時的上落貨處及垃圾房會與街市其中一個出入口對調位置，以方便街市外主要購物區的顧客前往光顧。
21. 除了以上就個別街市提出的主題方案，顧問也提出了一些一般實體改善項目，如較矮身的分隔牆、開設儲物區、重新配置地面排水渠等。另建議在一些街市安裝空調，例如：荃灣街市，牛池灣街市和榮芳街街市。
22. 上述改善建議會供其他公眾街市日後進行改善時作參考。

## 潛在挑戰

23. 部分建議的改善設計措施包括(a)減少檔位數目及／或(b)改變現有檔位的位置／劃位。如實施涉及減少檔位數目的方案，雖然所有檔戶或可至少維持租賃一個檔位，但是部分

現時正租賃多於一個檔位的租戶可能需要放棄其檔位，難題在於決定哪個租戶應放棄上述檔位。這些改變所帶來的挑戰不容低估。而實施涉及改變檔位位置／劃位的方案，棘手的地方在於需要向租戶再分配經重新設計的檔位，而且亦要考慮是否需要就此調整租金。

24. 為推行一些涉及對街市現行布局設計有重大改變的改善措施，無可避免須暫時關閉街市。對於有租戶可能要求有關當局推出措施，以減輕改善工程對其業務的影響，當局須加以審慎處理。
25. 透過盡量善用擬議的新特色(例如較矮的牆、在租戶的檔位以外地方貯存貨物、重新鋪設地面排水渠等)，或可引導租戶逐步改變慣常的行為，以維持更好的營運環境。保持公眾街市的公用地方整齊清潔，也對租戶本身有益處。因此，同樣重要的，是租戶願意合作，改變慣常的行為和做法。
26. 實施改善措施可能會大幅增加政府方面的成本，及或會增加檔戶的營運成本。我們建議在部分選定街市安裝空調系統，租戶須支付以收回成本的原則計算的空調費用<sup>4</sup>。
27. 在詳細設計階段可能會遇到其他困難，例如需要地方放置經強化的電力裝置、空調機房或經重新配置並連接公共污水渠的地面排水渠等。公眾街市內外也可能缺乏地方加裝符合現時標準的無障礙通道設施。

## 非實體的改善措施

28. 實體的改善計劃或許需時全面推行，因為當局須與受影響租戶作進一步討論。與此同時，亦有多項非實體措施可供參考。該等措施涉及公眾街市的管理、衛生和宣傳推廣，建議優先處理次序如下：

---

<sup>4</sup> 空調費用包括電費及一般維修費。

| 優先次序  | 措施                                                                                           |
|-------|----------------------------------------------------------------------------------------------|
| 核心    | 加強日常管理和執法工作                                                                                  |
| 短期見效  | 推出八達通付款服務<br>多元化／具彈性的行業組合<br>提供自動櫃員機服務<br>提供展銷區短期租賃<br>設立專屬的街市網頁／應用程式<br>創作一個能代表公眾街市的新標誌或吉祥物 |
| 具潛在效用 | 為租戶舉辦技能提升課程<br>推出街市會員計劃<br>舉辦自願性質的折扣計劃<br>設置專門張貼推廣和折扣資訊的布告板<br>舉辦季度／節慶推廣活動<br>增設地鐵特惠站        |
| 非必要   | 設置洗手用的洗手盆<br>出版街市照片冊<br>舉辦有關公眾街市的展覽<br>裝設電視屏幕<br>嘉許有名氣的檔位和公眾街市<br>推廣廚餘回收                     |

29. 部分非實體的改善措施涉及額外成本，亦需要政府投放額外資源管理。政府需要審慎檢討現時是否有足夠資源執行擬議措施，並應在合適的情況下考慮調配額外人力資源。
30. 雖然上文第 28 段所述的部分非實體措施或可分開推行，但如在推出非實體改善措施時能配合實體設計／布局方面的改動，並且加強管理，或會創造更大的協同效應。

### 硬件改善以外所需的改變

31. 只是針對改善公眾街市的環境布局和設計，不能為街市的營運帶來持久的改變。
32. 顧問建議政府需要透過在公眾街市日常管理的決策過程中創造「租戶的參與機會」，以助培養「租戶的歸屬感」。

## 改變心態

33. 食物環境衛生署(食環署)作為街市業主，依法有權採取執法行動、終止租約及調整租金。不過，事實上，食環署一直行使的權力相當有限。並非所有租戶都會承擔責任保持公眾街市的營商環境合宜整潔。舉例來說，食環署曾遇上難以處理的個案，當中涉及租戶持續漠視租約條款，非法擴展營業範圍。
34. 在推出改善措施時，例如進行攤檔的日常保養和整合事宜，食環署多會遭到租戶以影響生意或損失客源為由作出反抗。有些情況，個別租戶索性拒絕有關人士在街市營業時間內進行維修及保養工程。
35. 食環署是政府部門，市民很多時期望該署不單是街市的業主。例如，他們會希望該署的前線員工除會以公開和公正的態度工作外，也會體恤被視為多數來自草根階層的租戶。該署的經驗顯示，員工的執法行動有時更會招致上訴和法律挑戰，令工作量百上加斤。
36. 過往，當局曾嘗試調整公眾街市的租金但屢遭反對，而公眾街市的租金已凍結在同一水平超過十年。部分檔位的租金低得不成比例，或是造成街市若干固有問題的原因之一。部分未盡其用的檔位，更似被充當貨倉。
37. 食環署應更嚴格地採取執法行動。公眾應理解透過食環署嚴格執法，以確保公眾街市能夠持續有效管理的重要性。就此，租約需訂立並落實更清晰的條文，以處理不積極營業的檔位。
38. 考慮到公眾街市的歷史背景，我們完全明白上述有關食環署管理職能的建議改變，雖然可取但要達成卻很困難。因此，有需要在思維上作出根本的改變。

## 管理模式

39. 多年來，公眾街市的日常管理都是注重保持環境衛生和維持街市的基本運作，而非吸引顧客或提高街市的使用率。在人手和專業知識而言，公眾街市的現有管理隊伍未能發

揮作用，以提升街市的競爭力和令街市持續地進一步發展。

40. 我們建議政府研究是否可以在公眾街市引入新的管理模式。我們制訂了數個模式供考慮，包括擴大街市管理諮詢委員會的權力；探討社區管理法團的功用；或把街市分租予單一營運者。

### 保育售賣傳統特色貨品的檔位

41. 傳統來說，公眾街市提供場地，讓個別人士從事傳統手藝。這些攤檔的整體文物價值雖然無形和難以量化，但也相當重要。公眾街市在保育售賣傳統食品及商品檔位的角色，應予以肯定和維持。
42. 為了維持和提升公眾街市在保育售賣傳統商品檔位方面的角色，政府可考慮加強推廣，並開設傳統工匠攤檔和鼓勵競投。例如，可考慮重開西營盤街市三樓作試點出售傳統食品及商品。政府亦可考慮按個別情況放寬現時公眾街市內指定准許經營的行業清單。政府應思考如何以可持續的方式達到培育傳統行業，並幫助保育整體文物價值的目標。

### 租戶與社會的支持

43. 保持街市內公用地方清潔、整齊及井井有條，對租戶直接有利。無論實體、非實體或管理上的改變，其成功都有賴所有相關人士的共同努力，包括街市租戶。當局應透過舉辦更多推廣及公關活動，向社會傳達改善公眾街市所帶來的好處。

\*\*\*\*\*

**助理署長(街市特別職務)職位  
職責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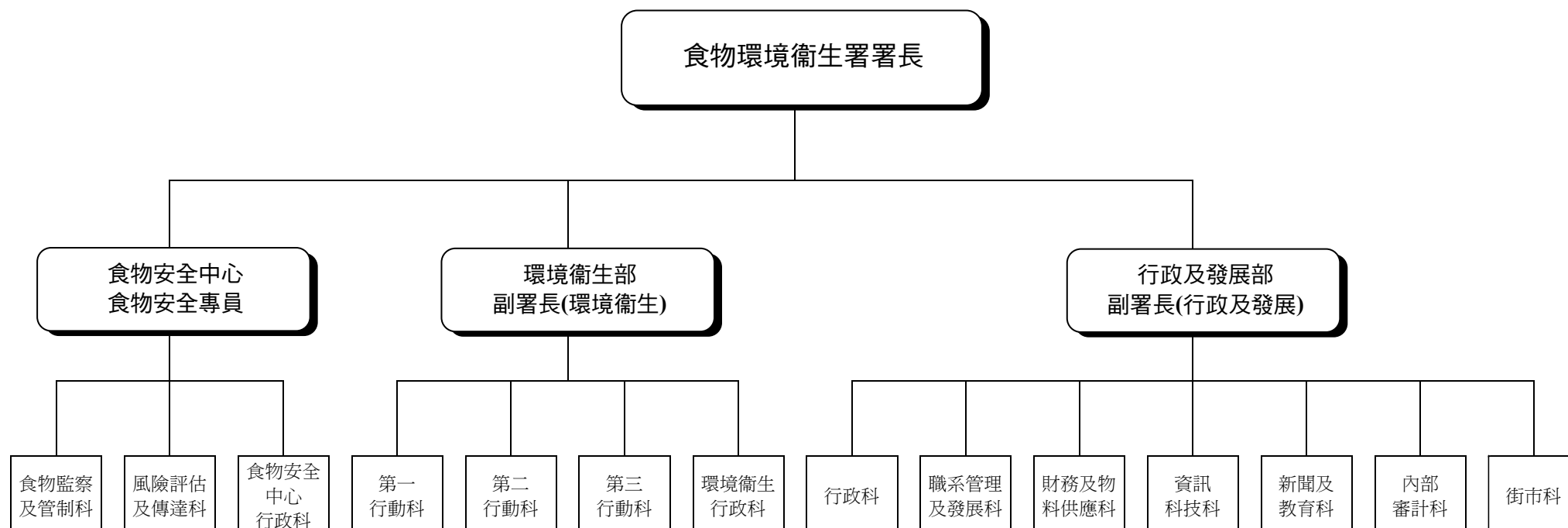
**職級**：首長級丙級政務官(首長級薪級第 2 點)

**直屬上司**：食物環境衛生署副署長(行政及發展)

**主要職務和職責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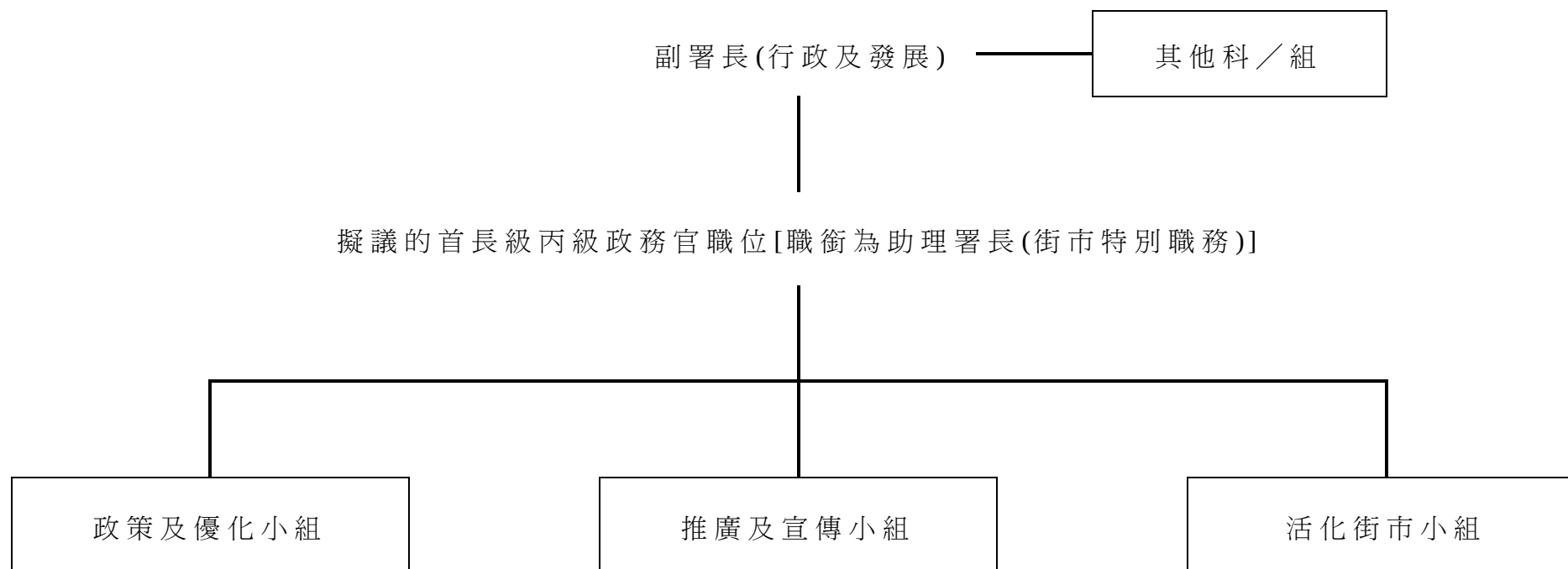
- (i) 推動公眾街市設施及管理的全面檢討；
  - (ii) 訂立機制，使現有街市、熟食中心和熟食市場的大型改善工程計劃推行得更有效和效率，並監督這些大型改善工程計劃的推行情況；
  - (iii) 擬訂整體策略，定出需要優先採取行動的街市，並就活化和整合使用率偏低的街市制定推行計劃；
  - (iv) 推動裝設空調工程及相關事宜，以改善食物環境衛生署(下稱「食環署」)街市的營運環境，確保改善工程的可持續發展，以及處理任何附帶事宜；
  - (v) 檢討和優化公眾街市的營運和管理模式，包括檢討街市管理諮詢機制，以及加強與相關持份者的協作；
  - (vi) 考慮到食環署街市的角色，全面檢討租金及差餉的調整機制；
  - (vii) 檢討和制訂加強執法的策略和相關事宜；
  - (viii) 制定優化策略和推行計劃，以加強公眾街市的宣傳推廣工作；以及
  - (ix) 檢討和優化新公眾街市內售賣各種新鮮食品的檔位和配套設施的設計標準，使其更切合市民需要，並締造商機；評估任何新街市建議方案的效益；以及監督新公眾街市項目的推行工作。
-

食物環境衛生署建議組織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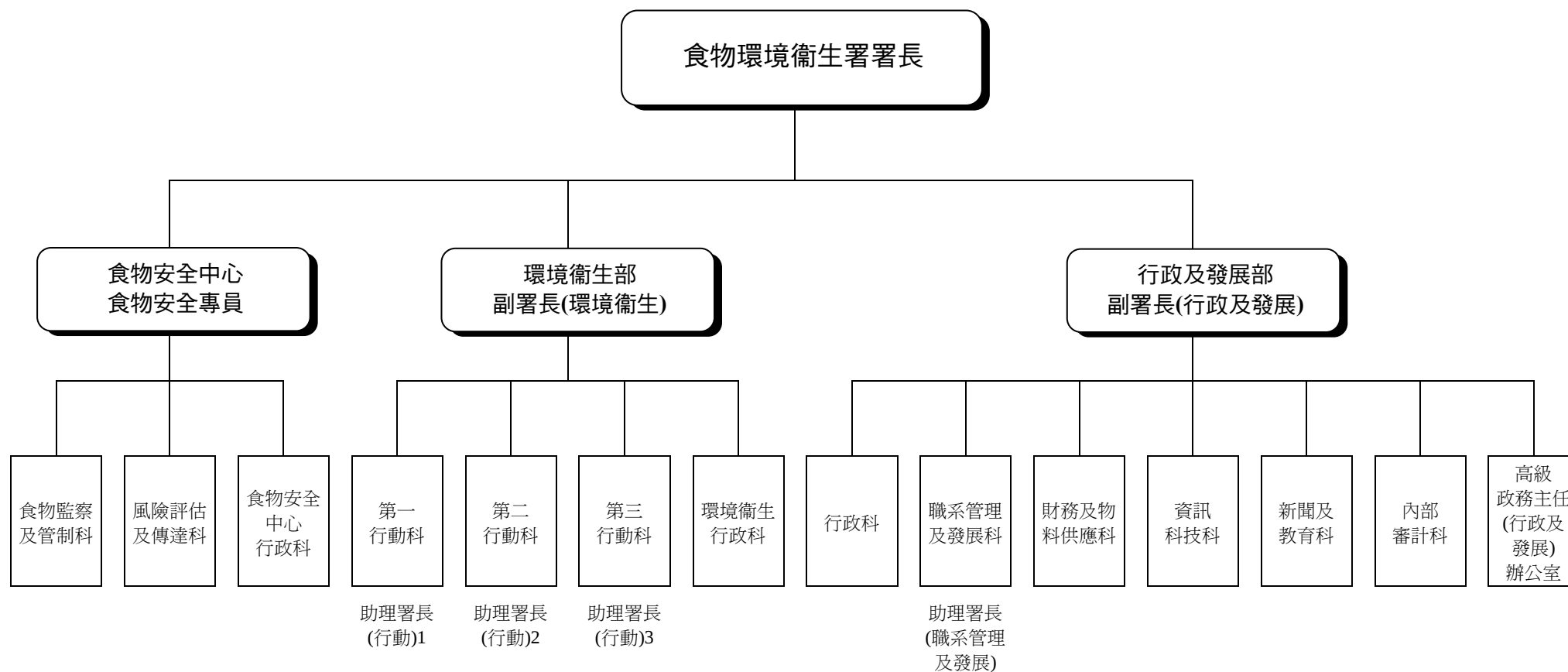


— 擬設的新科別

食物環境衛生署  
新「街市科」建議組織圖



食物環境衛生署組織圖



食環署現有相關助理署長  
主要職務和職責

助理署長(行動)1

- 全面統籌中西區、東區、離島、南區及灣仔各分區的環境衛生工作與設施，包括管理街市、收集垃圾、潔淨街道、管理公廁、管理小販、巡查持牌處所，以及採取執法行動
- 管理該 5 個分區的中央統籌工作，包括檢控及牌照組、值勤室和小販管理特遣隊
- 定期檢討和規劃該 5 個分區的環境衛生服務及設施
- 制訂、頒布和檢討有關發牌、檢控、環境衛生及牌照管制事宜的程序、標準及策略
- 監督為酒牌局提供簽發酒牌事宜的支援服務
- 處理牌照上訴委員會和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接獲有關食物業和非食物業處所牌照事宜的覆核申請

助理署長(行動)2

- 全面統籌九龍城、觀塘、旺角、深水埗、黃大仙及油尖各分區的環境衛生工作與設施，包括管理街市、收集垃圾、潔淨街道、管理公廁、管理小販、巡查持牌處所，以及採取執法行動
- 管理該 6 個分區的中央統籌工作，包括檢控及牌照組、值勤室和小販管理特遣隊
- 定期檢討和規劃該 6 個分區的環境衛生服務及設施
- 制訂、頒布和檢討有關小販及街市管理的程序、標準及策略
- 處理牌照上訴委員會和市政服務上訴委員會接獲有關小販及街市事宜的覆核申請

### 助理署長(行動)3

- 全面統籌葵青、北區、西貢、沙田、大埔、荃灣、屯門及元朗各分區的環境衛生工作與設施，包括管理街市、收集垃圾、潔淨街道、管理公廁、管理小販、巡查持牌處所，以及採取執法行動
- 管理該 8 個分區的中央統籌工作，包括檢控及牌照組、值勤室、機械潔淨事務小組和小販管理特遣隊
- 定期檢討和規劃該 8 個分區的環境衛生服務及設施
- 制訂、頒布和檢討有關公眾潔淨、廢物收集(包括為配合推行都市固體廢物收費計劃進行籌備及提供支援工作)及防治蟲鼠服務的程序、標準及策略
- 管理和負責情報組的運作
- 擔任環境衛生部安全主任，以及統籌改善員工的職業健康與安全工作
- 制訂和檢討屠宰活動的程序及標準，以及監察屠房的運作，包括肉類檢驗服務
- 統籌與流感／冠狀病毒疾病相關的事宜，包括統籌一切跨科行動

### 助理署長(職系管理及發展)

- 為環境衛生職系(例如衛生督察、小販管理主任及管工等)制訂全面人力資源管理策略
- 負責環境衛生職系的管理及發展事宜
- 外判服務
- 為環境衛生職系員工制訂培訓計劃
- 管理參議服務／衡工量值研究

- 調查及統計
- 服務質素檢定
- 制訂和檢討有關提供墳場、骨灰安置所及火葬場服務的程序及標準，以及管理公眾墳場、骨灰安置所及火葬場
- 有關制訂和推行規管私營骨灰安置所新法例制度的事項

-----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總部食物及衛生局  
Food and Health Bureau, Government Secretariat  
The Government of the Hong Kong Special Administrative Regio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

香港中區立法會道 1 號  
立法會綜合大樓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  
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秘書  
(經辦人：蘇淑筠女士)  
(傳真號碼：2509 9055)

蘇女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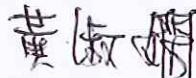
立法會食物安全及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會議通過的動議

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三日來信收悉。關於上述會議通過的議案，政府當局現作出以下回應。

政府致力改善公眾街市的硬件和軟件，以使公眾街市更加興旺。正如我們在事務委員會 CB(2)1141/16-17(05)號文件闡述，以及在二零一七年四月十一日事務委員會會議上討論時指出，擬議編外首長級職位的工作範疇包括：全面檢討公眾街市的設施及管理。擔任該職位的人員會負責多項工作，以期善用珍貴的土地資源。這些工作包括擬訂整體策略，定出需要優先採取行動的街市，並研究活化街市的實施計劃及整合使用率偏低的街市；檢討和優化公眾街市的營運和管理模式，以及評估任何新街市建議方案的效益。

鑑於所涉及的問題和持份者利益眾多，該人員會與各相關部門緊密協調，並訂出有效的持份者參與計劃，以確保政府充分顧及各項相關因素，包括持份者的意見。

在事務委員會會議上，委員大致上支持開設一個為期五年的首長級編外職位。我們會跟進委員就上述全面檢討的關注及期待委員在人事編制小組委員會和財務委員會繼續支持這項建議。

食物及衛生局局長  
(黃淑嫻  代行)

副本送：食物環境衛生署署長

二零一七年四月二十五日